

審核 2013-14 年度

答覆編號

開支預算

FHB(FE)162

問題編號

2397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 000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請以年份列出，過去三年(即 2010-11、2011-12 及 2012-13 年度)食物環境衛生署處理的露宿者引致環境衛生問題的個案數目。

提問人： 黃毓民議員

答覆：

涉及露宿者的個案屬街道管理事宜，由民政事務總署、地政總署、警務處、社會福利署和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負責處理。本署參與由民政事務總署轄下各區民政事務處統籌的聯合行動，清理棄置物品，並按需要在有關地點提供潔淨服務。所需數字分列如下：

	本署參與聯合行動的次數
2010-11 年度	897 次
2011-12 年度	627 次
2012-13 年度 (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)	603 次

姓名： 梁卓文

職銜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日期： 28.3.2013